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3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6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富科技	股票代码	0030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雨彬	吴小霜	
办公地址	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永茂村民小组	东莞市沙田镇稔洲村永茂村民小组	
电话	0769-8916 4633	0769-8916 4633	
电子信箱	Jinfu@jinfu-group.com	Jinfu@jinfu-group.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塑料防盗瓶盖等塑料包装用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塑料防盗瓶盖。公司产品按照应用领域的不同,主要可分为应用于瓶装纯净水、矿泉水的3025盖、2925盖、T2925盖、28盖及1.555L瓶装水提手;应用于桶装饮用水的PC桶装水盖、4.5L桶装水盖及4.5L桶装水提手;应用于瓶装功能饮料的38盖、1881盖;应用于酱油系列产品的两片盖和应用于糖浆、果冻、食用油系列的阀门嘴盖、吸嘴盖及应用于空调压缩机的开关盖、接线柱胶盖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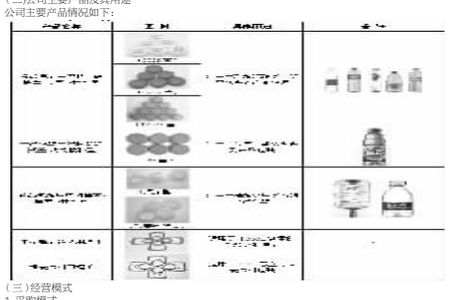

(三)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库存情况,结合原材料价格走势,合理安排采购计划。公司采购执行部门为采购部,采购方式为直接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实施“以销定产,适当库存”的生产模式,同时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及预测安排生产计划。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由公司销售部负责直接与客户对接,负责客户开拓及维护,无销售代理情况。基于行业特点,公司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通常需要复杂的认证程序,一旦进入供应商体系之后,双方的合作通常具有长期性和稳定性的特点,客户与公司主要采取框架协议加订单的合作模式。

4.研发模式

公司通常会根据客户需求或者市场的发展趋势开展研发活动,具体研发模式主要有三种:一是根据客户对于新产品外观设计或结构性能上的独特要求,公司负责产品外观及功能性的具体开发,或在轻量化、密封性等方面进行针对性的研发;二是公司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或者发展需求,为开拓市场进行的前瞻性的新产品、新工艺的自主设计开发;三是对生产设备的自主研发及技术改进,包括配套生产设备的关键技术节点以及瓶盖模具等。

(四)行业发展状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地位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分类代码:C29)。塑料包装行业是全球性的、持续发展比大的产业。伴随着世界经济的恢复和现代商业、物流产业的快速发展,二十世纪中期以来包装产业迅速在全球崛起。近年来,我国塑料包装行业一直处于稳定增长态势,在包装产品结构占比中仅次于纸包装排名第二。受益于良好的国内经济环境,我国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行业的市场空间未来将继续稳步扩大。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塑料防盗瓶盖等塑料包装用品的生产、研发和销售,深耕饮料瓶盖产品市场二十年,得到下游知名企业华润怡宝、景田、可口可乐、达能的认可,成为上述企业瓶盖主要供应商。公司通过多年的积累已在技术研发、品牌声誉、产品品类、生产效率等方面形成了一定的优势,行业地位突出。公司已成为国内最大的塑料防盗瓶盖供应商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514,361,903.74	598,163,664.03	-14.01%	568,397,310.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208,974.16	103,767,892.25	-14.99%	84,859,12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582,432.65	101,045,329.09	-17.28%	81,015,28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745,865.15	156,490,792.08	-14.53%	119,015,71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16.98%	0.4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16.98%	0.4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8%	15.75%	-4.67%	16.4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1,337,845,234.11	852,866,642.61	56.86%	753,324,77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9,446,341.88	710,920,067.72	81.38%	607,152,175.4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631,287.95	172,075,984.32	183,130,446.37	68,524,185.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52,801.68	28,132,181.35	36,783,059.71	14,940,93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89,964.22	26,003,110.08	35,207,386.82	14,181,971.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669.64	-21,979,415.00	80,872,513.63	73,024,096.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9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2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金焰	境内自然人	52.79%	137,265,800	137,265,800		
陈婉如	境内自然人	11.60%	30,150,000	30,150,000		
东莞信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7,500,000	7,500,000		
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7,500,000	7,500,000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6,078,900	6,078,9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0%	2,605,300	2,605,300		
李永明	境内自然人	0.38%	1,000,000	1,000,000		
欧敏昌	境内自然人	0.38%	1,000,000	1,000,000		
鲁振华	境内自然人	0.38%	1,000,000	1,000,000		
罗雨彬	境内自然人	0.19%	500,000	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十名股东中,陈金焰、陈婉如、东莞信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东莞金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关联方。陈金焰、陈婉如和担任信升投资、金盖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的陈雅珊女士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三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陈金焰、陈婉如和陈雅珊合计控制公司发行后股份的70.16%。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方。

2.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2020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综述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范围大规模爆发,对于全球经济、生产、生活都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公司作为饮用水瓶盖的供应商,在2020年一季度以及四季度受疫情影响较为明显。公司在经营管理层的努力下,凝心聚力帮领全体员工攻坚克难,高效组织复工复产,在较短时间内快速恢复了各项业务,有效保证了对客户持续的供货能力,实现了公司整体业务平稳发展。

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514,361,903.74元,同比下降了14.01%;营业利润为103,140,106.38元,同比下降了15.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8,208,974.16元,同比下降了14.99%。

总体而言,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对公司2020年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导致2020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所下滑;但经过公司全员的努力,同时积极采取措施降本增效,最大限度地降低了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二)主要工作概况

1.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公司高度重视疫情的控工作,成立了防疫工作应急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担任主要负责人,认真落实公司所在地政府防疫要求,公司制定了《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防疫工作专题应急预案)》等相关制度,严格做好防疫和生活物资准备、人员管理、突发事件处置等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疫情病例,确保了员工健康和生产安全。

2.生产和经营保持平稳发展,不断开拓新客户和新产品

公司作为塑料防盗瓶盖领域的领先者,继续以市场为导向,围绕着塑料防盗瓶盖的研发、生产、销售和相关配套服务开展生产经营,持续不断优化生产流程,提升品质管理,并采取多种措施节能增效;同时积极推动新产品的研发及实现生产销售。报告期内,虽然受到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受到了一定的冲击,但经过全员的不懈努力,公司基本保持了生产和经营的平稳发展。

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强与华润怡宝、景田、可口可乐、达能、惠州宝柏等主要客户的深度合作,另一方面,公司也不断拓展新客户和新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分别与农夫山泉、海天味业、华润雪花等开展了良好的合作,公司实现了调味品盖、新型拉环盖、碗酸盖等新产品的批量供货,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了新的盈利增长点。

3.持续推动子公司迁西金富河北生产基地的建设

报告期内,迁西金富积极开展河北生产基地的建设工作,加快公司开拓北方市场的布局。截止目前,河北生产基地的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正在进行配套工程和装修等收尾工作。

4.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管理水平,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

2020年上市期间及上市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的规范治理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并根据相关规定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配套的一系列治理规章制度,多次开展公司规范运作治理培训,并不断优化加强审批流程的规范化,重视并强化信息披露工作,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

公司在规范上市公司运作的同时,重视经营风险的防范与控制,公司监督各经营环节的资金管理和运用,并且充分考虑各项财务工具的有效使用,在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的同时,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实现资金使用效益的最大化;并加强了法务风控工作力度,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塑料防盗盖	462,909,038.56	125,104,929.58	27.02%	-14.32%	-28.25%	-5.2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三、26。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A.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691,678.40	—	-691,678.40
合同负债	—	612,104.78	612,104.78
其他流动负债	—	79,573.62	79,573.62

B.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691,678.40	—	-691,678.40
合同负债	—	612,104.78	612,104.78
其他流动负债	—	79,573.62	79,573.62

说明:于2020年1月1日,本公司将与商品销售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列示。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业经本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批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4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年3月19日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9日以电话、专人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马楠董事、叶树华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珊珊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李平、罗智敏、孙民方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意见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拟聘任蒋洪先生担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暂不付使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湖南金富部分资产的权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相关主体承诺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陈珊珊、陈婉如、叶树华系关联方,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相关文件已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核查意见》

6、《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5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第七次会议于 2021年3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9日以专人通知的方式传达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妃聪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报告》、《2020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制度均得到了充分有效的实施,在公司经营管理各个业务环节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不存在重大缺陷,自查结论真实、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4)。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暂不付使要求实际控制人购买湖南金富部分资产的权利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相关主体承诺履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监事会决议》;

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6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518Z0072号《审计报告》,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8,208,974.1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66,879,012.51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2020年度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6,687,901.25元后,截止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合计为272,394,068.82元。

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与财务状况,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提出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2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8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9,880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如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的要求,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结合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的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具备合理性。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中所述的股利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兼顾了投资者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3月23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7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32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018人,其中4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19年度收入总额为105,772.1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2,969.01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10家上市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25,290.04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38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7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

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次;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蔡浩,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雷赛智能、金富科技、美芝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聪品晶,201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参与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润禾材料、金富科技2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雷潮,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亚琼,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时代出版、科大讯飞、泰禾光电、皖新传媒、科大智能、开润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蔡浩、签字注册会计师聪品晶、雷潮,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黄亚琼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财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4.